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经营范围进行修订。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变更的条款修订如下：

原《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化妆品生产；加工、制造、销售：日用化工，洗涤剂，消毒剂，妇幼用品，纺织品，服装及辅料，床上用品，游泳衣及泳具，雨衣，童车，家具，纸制品，塑料制品；销售：百货，家用电器，玩具，汽车用品；对实业、商业的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化妆品生产；加工、制造、销售：日用化工，洗涤剂，消毒剂，妇幼用品，纺织品，服装及辅料，床上用品，游泳衣及泳具，雨衣，童车，家具，纸制品，塑料制品；销售：百货，家用电器，玩具，汽车用品；自有物业租赁，产品开发设计，服装设计，工业产品造型设计，环保设备设计，婴幼儿早期教育及妇女生育健康咨询，摄影摄像服务，礼仪服务，婚庆礼仪服务；对实业、商业的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在本次章程修改完毕后及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林若文

2016年12月31日